

新时期江苏改革发展实录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编



新时期江苏改革发展实录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编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
江苏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新时期江苏改革发展实录/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编. —南京:江苏人民出版社,2008.12

ISBN 978 - 7 - 214 - 05640 - 5

I. 新… II. 中… III. 改革开放—概况—江苏省 IV.
D619.53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8)第 166313 号

书 名 新时期江苏改革发展实录

编 者 中共江苏省委党史工作办公室

责任编辑 许尔兵

出版发行 江苏人民出版社(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网 址 <http://www.book-wind.com>

集团地址 凤凰出版传媒集团(南京中央路 165 号 邮编:210009)

集团网址 凤凰出版传媒网 <http://www.ppm.cn>

印 刷 者 南京文博印刷厂

开 本 787×1092 毫米 1/16

印 张 33

字 数 51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2 月第 1 版 2008 年 12 月第 1 次印刷

标准书号 ISBN 978 - 7 - 214 - 05640 - 5

定 价 60.00 元

(江苏人民出版社图书凡印装错误可向本社调换)



目 录

1978 年	(1)
1979 年	(4)
1980 年	(17)
1981 年	(30)
1982 年	(44)
1983 年	(58)
1984 年	(72)
1985 年	(90)
1986 年	(105)
1987 年	(118)
1988 年	(132)
1989 年	(151)
1990 年	(164)
1991 年	(177)
1992 年	(191)
1993 年	(208)
1994 年	(222)
1995 年	(238)



1996 年	(252)
1997 年	(270)
1998 年	(286)
1999 年	(307)
2000 年	(325)
2001 年	(346)
2002 年	(368)
2003 年	(385)
2004 年	(407)
2005 年	(427)
2006 年	(448)
2007 年	(472)
2008 年	(497)
后记	(525)



1978 年

本年 11 月,中共中央召开工作会议;12 月,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召开,彻底否定“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重新确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指导思想,实现了思想路线上的拨乱反正,作出将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决策。按照中央的部署,省委、省政府平反冤假错案,为 1976 年的“南京事件”平反,为“文化大革命”中的一批冤假错案平反,并传达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开始了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的新阶段。

11 月

10 日 ~12 月 15 日 中共中央工作会议在北京召开。会议首先分析揭批林彪、“四人帮”的进展情况,一致同意中央政治局提出把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重要决策。会议高度评价实践是检验真理的唯一标准问题的讨论,严肃批评“两个凡是”的错误方针。对主张“两个凡是”、阻碍实践是检验真理标准问题讨论的同志提出尖锐批评,指出“两个凡是”背离了党的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是完全错误的。会议总结建国以来经济建设的经验教训,指出国民经济中一些重大的比例失调状况还没有完全改变过来,生产、建设、流通、分配中的一些混乱现象还没有完全消除,因而必须采取一系列新的措施,纠正急于求成的错误倾向,解决好国民经济重大比例失调问题。中共中央副主席邓小平在闭幕会上作题为《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

15 日 省委常委会作出决定,宣布 1976 年的“南京事件”(1976 年春,南京人民进行的反对江青集团的斗争)完全是革命行动;与这一事件有牵连的人,迄今尚未平反的应立即平反,恢复名誉。18 日,南京大学、南京邮电学院分别召开授奖大会,授予在“南京事件”中同江青集团作斗争的有关

人员以“英雄战士”和“模范共产党员”的光荣称号。至 24 日，“南京事件”以及与此有牵连的被错误处理的 157 人全部得到平反。

24 日 ~12 月 1 日 省委召开会议，贯彻落实中共中央转发中组部等部门《贯彻中央全部摘掉右派分子帽子决定的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

本月 泗洪县上塘公社垫湖大队的 30 多户农民，将 260 多亩集体土地包产到户，开启了江苏农村改革的先声。1979 年秋，垫湖粮食大丰收，人均分配翻了两番。1981 年 3 月 4 日，《人民日报》发表《春到上塘》的通讯，报道了江苏农村的这一改革。

12 月

4 日 省革委会批转省环境保护办公室关于运河（江苏段）污染危害情况与治理意见的报告指出，运河是省内南北水路交通运输的干线，又是工、农、渔业生产及沿河市、县的重要水源，并将作为南水北调的水源之一。运河局部污染相当严重，治理运河刻不容缓。为此，沿河各地区行政公署，市、县革委会，要把这项工作列入重要议事日程，制订出治理规划，当作大事抓紧、抓好。

10 ~28 日 省委召开全省信访工作会议。会议要求信访干部根据党的政策，严格区分和正确处理敌我矛盾和人民内部矛盾，模范地执行党的政策，发扬党的优良传统，认真搞好调查研究，实事求是地处理问题，以保障人民的正当权利。

18 ~22 日 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在北京举行。全会认为，全国范围的大规模的揭批林彪集团、江青集团的群众运动已经基本胜利完成，全党工作的重点从 1979 年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全会彻底否定“两个凡是”的方针，重新确立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指导思想，实现了思想路线的拨乱反正；作出工作重点从“以阶级斗争为纲”转移到以经济建设为中心的决策，实现了政治路线的拨乱反正；形成了以邓小平为核心的党中央领导集体，取得了组织路线拨乱反正的最重要成果；恢复党的民主集中制的优良传统，提出使民主制度化、法律化的重要任务；审查和解决了历史上

遗留的一批重大问题和一些重要领导人的功过是非问题，开始系统清理重大历史问题，分清是非，拨乱反正。会议提出要正确对待毛泽东的历史地位和毛泽东思想的科学体系，为纠正毛泽东晚年的错误、同时坚持和发展毛泽东思想指明了方向。十一届三中全会结束了粉碎“四人帮”后两年来党在徘徊中前进的局面。党在思想、政治、组织等领域的拨乱反正全面展开。伟大的社会主义改革开放从这次全会揭开序幕。十一届三中全会是中国进入社会主义事业发展新时期光辉标志，是新中国成立以来党的历史上具有深远意义的伟大转折。

21 日 为传达中央工作会议和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工作重点转移的基本精神，《新华日报》发表题为《把工作着重点转移到加速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评论文章。

25 日 省委发出电话通知指出，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公报是全党在新的历史时期的一个重要文献，必须认真学习。要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解放思想，努力研究新情况，解决新问题，保证实现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

30 日 省委作出关于为 1976 年在南京“一·三事件”（1967 年 1 月 3 日南京发生的大规模武斗事件）中遭受迫害的干部群众进行平反的决定。决定指出：“凡因‘一·三事件’强加于各级党委、广大群众和赤卫队等群众组织的一切污蔑不实之词，应予全部推倒；因‘一·三事件’而遭受迫害的干部群众，应予一律平反，恢复名誉。”

▲ 省委召开万人大会，对 1967 年造反派组织制造的所谓“陈（光）、包（厚昌）、张（志强）反革命集团案”宣布平反，并对“文化大革命”中受到登报点名错误批判的原江苏省委领导人江渭清、陈光、包厚昌，以及匡亚明、张志强、洪沛霖、陶白、钱静人、吴天石、李进、周邨、吴白匱、孙叔平、陈嘉、陈瘦竹、曹汶、张一之等人以及南京“一·三事件”宣布平反，恢复名誉。

本年 全省地区生产总值 249.24 亿元，其中第一产业 68.71 亿元，第二产业 131.09 亿元，第三产业 49.44 亿元。全年国民收入 209.24 亿元，财政收入 61.09 亿元。全年生产粮食 2400.65 万吨，棉花 47.54 万吨，油料 37.44 万吨；钢 54.51 万吨，生铁 84.03 万吨，原煤 1707.02 万吨。全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84.79 亿元。

1979 年

省委深入贯彻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精神,将工作的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各条战线解放思想,拨乱反正,加快平反冤假错案和落实政策工作,加快解决历史遗留问题步伐,调动各方面的积极性。认真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对国民经济“调整、改革、整顿、提高”的方针。在农业战线上,狠抓粮食生产的同时,大力发展多种经营,发展社队企业,同时开始试行农业生产责任制;在工业战线上,加速发展轻纺工业,发展电力、煤炭和建材工业,缩短基本建设战线,城市进行企业扩大自主权和实行利润留成制度的试点,在企业实行新的奖励制度,全省工农业生产取得了可喜成绩。棉花产量突破 50 万吨(1000 万担),成为全国第一个产棉达 1000 万担的省。12 月召开的省委六届二次全会和省五届人大二次会议,研究确定了江苏经济的发展方向、建设方针和调整国民经济的主要措施。

1 月

4 日 省委发出《关于摘掉右派分子帽子人员安置问题的补充意见》,要求对没有工作及生活困难的人员进行安置。26 日,省委批转省委组织部等部门《关于错划右派改正工作中若干问题的处理意见》,要求全省各地、各单位对所划右派不论本人是否申诉、现在是否在本单位或已经死亡了的,都要进行复查,主动做好改正工作,落实党的政策。至本年底,全省(包括外地转来)的错划右派 19100 余人全部得到改正。

6 ~ 23 日 省委召开工作会议,传达学习和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会议学习和讨论邓小平在中央工作会议闭幕时所作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团结一致向前看》的讲话。会议拥护十一届三中全会关于重申和确定的“解放思想,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和关于果



断地把党和国家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上来等重大决策。会议总结江苏 20 多年来,特别是粉碎江青集团后正反两方面的经验,提出实现工作着重点转移过程中应当注意的问题。省委常委研究了到会同志的意见和建议后,认为从江苏当前的实际情况出发,要保证顺利地实现党的工作重点的转移,必须善始善终地搞好揭批林彪集团、江青集团的群众运动,认真处理好“文化大革命”中和历史上的遗留问题。会上,省委宣布了 10 项决定,对“文化大革命”中和历史上的遗留问题进行实事求是的处理和纠正,以调动干部、群众的积极性,巩固和发展安定团结的政治局面。

17 日 江苏省全面调查全省农机工业情况,按照专业化协作的原则,制订规划,进行改组。总的改组方案是把分散在全省各地的手扶拖拉机和小柴油机总装点适当集中;根据各地经济区域的自然条件和农业生产特点,组织配套农机具的专业化生产,定生产点、定生产规模、定品种、定协作关系;搞好拖拉机内燃机配件品种的生产专业化,调整布点,集中生产。

本月 省委决定,从本月起开始分期分批地轮训全省城乡 100 万基层干部,进行形势、任务、政策、作风和管理方面的教育,以适应党的工作重点转移到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上来的新形势。

2 月

2 日 省委批转省委统战部《关于落实党对民族资产阶级政策的若干问题的请示报告》,明确了 10 个方面问题的处理意见,要求各地尽快落实。

4 日 省高级法院召开全省刑事审判工作会议,根据省委政法委 1978 年 6 月 26 日制定的《关于复查处理冤假错案审批权限的意见》,要求各级法院认真复查在“文化大革命”中判处的各类刑事案件,在案件的复议中采取必要的审批制度。

6 日 由省教育局、广播事业局共同举办的江苏广播电视大学开学。这是面向全省、以电视和广播为主要教学手段的新型大学。

10 ~ 12 日 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会议,研究进一步落实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和中央工作会议精神,实现工作重点转移问题。会议确定要实现

全省工作重点的转移,首先要把农业搞好,努力做到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发展多种经营。会议分析江苏农业发展的历史和现状,提出在今后二三年内,要在发展中进行必要的调整,通过调整得到更快的发展。为了实现1979年的农业大丰收,必须抓紧关键措施的实施,并继续做好农业政策的调整和落实工作。

15日 省检察院在南京人民大会堂召开大会,宣布依法逮捕在“文化大革命”中造反起家、犯有“打、砸、抢”罪行的反革命分子华林森和迫害革命干部致死的罪犯汤大民的决定。

18~20日 省革委会召开全体会议。会议根据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中央工作会议精神以及省委工作会议的部署,学习和研究工作重点转移的问题。

本月 江苏派代表参加由中宣部主持召开的全国理论务虚会议。省委宣传部在南京同时召开全省理论务虚会议,贯彻全国理论务虚会议精神,推动全省思想理论界继续解放思想,正本清源,拨乱反正。

- ▲ 中共中央任命惠浴宇、张仲良、包厚昌为江苏省委书记。
- ▲ 省委主办的理论刊物《群众》复刊。
- ▲ 根据中共中央《关于地主、富农分子摘帽问题和地、富子女成份问题的决定》,全省开始对地、富分子进行摘帽工作,至3月底基本结束。

3月

4日 1975年1月开工建设的淮安第二抽水站建成运行。该站装有两台中国最大的抽水机泵,总容量为10000千瓦,抽水量为120立方米/秒,是江苏省南水北调的骨干工程。

8日 江苏省开始引进国外先进技术和先进设备的工作,以外汇贷款、补偿贸易、进口成套设备和购买专利等多种形式展开。

8~13日 省委召开改正错划右派工作会议。会议强调实现现代化必须落实党的政策,调动各方面积极性,这是党性问题、原则问题,必须善始善终做好错划右派改正工作。

10 日 南京有线电厂研究成功中国第一套自行设计的 50 万伏电力载波机。

16 日 省委作出《关于加强民主集中制和改进领导作风的决定》。

本月 省委召开全省组织工作会议,研究部署落实农村基层干部政策的工作,决定对“文化大革命”中受审查、处理的基层干部和党员进行复查。对过去“反右倾”等政治运动中的冤假错案,也要列入复查范围。

4 月

上旬 全省基本建设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全省基本建设在今后二三年里,要在坚决搞好调整、整顿和改革中稳步前进,为今后更大规模的发展打下坚实的基础。为此,要抓好体制改革,用经济办法管理经济建设。要认真改进基建物资供应工作和解决设备成套供应问题,充分发挥建设银行的监督作用,广泛推行合同制,搞好设计单位企业化的试点,逐步建立起讲究经济效益的管理体制。

12~19 日 全省宣传部长会议召开。会议传达学习邓小平在党的理论工作务虚会上作的关于坚持四项基本原则的重要讲话,讨论当前形势和坚持四项基本原则以及思想理论工作问题。会议决定在全省广泛开展四项基本原则的宣传教育活动。

16~29 日 全省纪检工作会议召开,传达贯彻中共十一届三中全会、中纪委第一次全会精神,明确纪委的基本任务是维护党规、党纪,复查、纠正“文化大革命”的冤假错案。会议指出,当前搞好党风建设,必须抓好 5 个方面的工作:对党员加强党纪党风教育;认真检查处理各种违纪案件;坚持实事求是,纠正过去处理的违纪案件中的错案;认真处理申诉、控诉,保护党员和群众的民主权利;迅速建立和健全各级纪检机构,加强纪检干部队伍的建设。

22 日 省革委会、南京部队、南京市革委会举行渡江胜利纪念碑落成典礼,纪念渡江战役胜利和南京解放 30 周年。坐落在南京市热河路广场中心的渡江胜利纪念碑,高 23.4 米,碑上刻有毛泽东手书《七律·人民解



解放军占领南京》一诗全文,正面镌有邓小平“渡江胜利纪念碑”题词。

本月 省总工会为做好落实老劳动模范政策工作,要求全省各级工会对建国以后到“文化大革命”前的省级和全国劳动模范、先进生产(工作)者进行普查登记。到1979年底,已登记的有5058人。许多模范、先进人物在“文化大革命”中遭受了林彪集团、江青集团的残酷迫害。省政府于1980年5月16日决定:同意省总工会落实老劳模政策的意见,颁发《荣誉纪念证》。

5月

6~14日 省委召开工作会议,着重讨论今后一段时间国民经济调整任务。会议指出,在今后一段时间里,经济工作的主要任务是坚决地、逐步地把各方面失调的比例关系基本上调整过来。继续整顿好现有企业,建立健全良好的生产秩序和工作秩序,积极而又稳妥地改革工业管理和经济管理体制。在中央的集中统一领导下,充分发挥地方、企业、职工的积极性;通过调整、整顿和改革,大大提高管理水平和技术水平,更好地按客观经济规律办事。各行各业都要调查研究如何改革管理体制,进行必要的试点。人民公社实行农副工结合,还要向与商业结合发展。

9日 省计委、粮食局联合发出通知,提高粮食和油脂、油料的统购价格。全省17个粮食品种平均提高20.19%,4种油料平均提高26.6%,4种油脂平均提高26.3%,超购加价由原来的30%提高到50%。

▲ 省委在南京召开大会,欢送全省212名干部到西藏自治区工作。

15~22日 国家教育部、体委、卫生部、共青团中央在扬州市联合召开全国学校体育、卫生工作经验交流会。江苏有37个先进集体和12名先进工作者受到表彰奖励。

17~18日 团省委召开全省青年新长征突击手代表大会,表彰1000名做出优异成绩的新长征突击手和100个新长征突击队。同时,命名15名新长征突击手标兵和颁发10面新长征突击队红旗。

18日 中国向太平洋海域成功发射了第一枚洲际导弹。国家第四机

械工业部对在研制中作出贡献的南京十四研究所、南京无线电厂和南京大桥机器厂等单位给予嘉奖。

31 日 ~6 月 26 日 省经委在扬州市召开企业管理座谈会,深入探讨在全党工作着重点转移的新形势下,经济工作干部如何加强学习,提高现代化的管理水平,切实改进企业管理工作的问题。

下旬 中共中央副主席、国务院副总理李先念在扬州考察。

6 月

5 ~13 日 省委召开全省政法工作会议。会议指出,政法战线要加强思想政治工作;加强治安管理和民政工作,大力稳定社会秩序;加强对敌斗争,打击刑事犯罪活动;善始善终地搞好复查、纠错、落实政策的工作;大力开展遵纪守法的宣传教育。

10 日 省委组成由省委常委、省革委会副主任和有关部委办负责人率领的 9 个调查组,分赴江苏各地,围绕调整国民经济比例关系这个中心,进行为期一个月的调查研究。着重调查研究以下几个问题:如何进一步加强农业,保证农业稳产、高产和全面发展;加速发展轻纺工业和轻型制造工业;发展电力、煤炭和建材工业;缩短基本建设战线,集中力量打歼灭战;适当扩大企业自主权,正确处理国家、地方企业和职工的关系,以及经济体制改革等问题,为省委制订出符合江苏实际情况、切实可行的国民经济调整实施方案作准备。

22 日 省委转发省社队工业局《关于当前社队工业的情况和意见的报告》,要求各级领导要采取积极措施,把社队工业的发展、提高同调整、整顿很好地结合起来。各行各业要在各方面大力支持社队工业,使全省社队工业在调整国民经济的过程中能够有一个新的发展和提高。

本月 全省社队工业又有新的发展。1979 年 1 月至 6 月全省社队工业总产值达 35.3 亿元,比 1978 年同期增长 8%。基数较高的苏州地区增长 19.5%,县县都增长 15% 以上。徐州、南通地区也增长 10% 以上。各地还根据社队工业的特点,在国家计划指导下,发挥市场调节的作用,加强供



销工作,千方百计打开供销渠道。全省已有 60 个县设立社队工业供销经理部或地方工业产品公司。

7月

19 日 全省 3500 万亩“三麦”在 1978 年增产的基础上又增产两成, 总产量达到 150 亿斤, 单产达到 400 斤, 总产和单产都创造了历史新高记录。

23~29 日 省政协四届二次会议召开。省政协主席惠浴宇致开幕词, 强调要解放思想, 联系实际, 就江苏的大政方针、政治生活、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事业的各项问题进行协商、讨论, 实行互相监督, 发挥对宪法和法律实施的监督作用。

30 日 省革委会作出《关于计划生育若干问题的暂行规定》。《规定》对一对夫妻终身只生一个孩子的, 给予表扬和奖励, 颁发独生子女证。父母双方均系企业事业单位职工, 每年发给儿童保健费 40 元; 双方均系农村人民公社社员, 每年发给儿童保健工分 400 分。该规定自 1979 年 8 月 15 日开始试行。

8月

4 日 省委发出《关于对被定为右倾机会主义分子的平反、改正问题的通知》, 对所谓“右倾机会主义者”全面平反、改正。

上旬 经过国家经委和财政部批准, 江苏省在 126 个企业中试行扩大企业自主权和实行利润增长留成的制度。许多地方组织了试点工作组, 深入试点企业进行指导。

15~18 日 省委召开地、市委书记会议。会议认为,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精神, 在思想领域和实际工作中, 发生了重大的影响和作用。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确定提高农副产品收购价格和降低农用工业产品销售价格, 调动了农村广大社员群众的积极性。为了贯彻“各尽所能、按劳分配”

的原则,全省农村还推行了“五定一奖”责任制,允许社员经营少量的自留地和经营家庭副业,允许正当的集市贸易,对城市职工实行奖励政策,以及安排劳动就业等措施,都反映了人民群众的心愿。这些政策措施的贯彻执行,已经使群众的经济条件和生活水平有了一定的改善。省委号召各级党委继续坚定地贯彻执行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路线,进一步把工作的着重点转移到经济工作上来,组织和带领群众努力完成和超额完成 1979 年的国民经济计划。

15~25 日 全省工业交通增产节约会议召开,部署各地把工作着重点切实转移到经济建设上来,坚持以高产、优质、多品种、低消耗为中心,继续扎实开展增产节约运动。省委、省革委会决定,抓好扩大企业自主权的试点工作,全民所有制企业实行利润增长分成,总结推广记分计奖经验,推行煤、电、油等物资节约奖。要求各地把计划和市场调节密切结合起来,推广扬州工商协调会的经验,定期组织产销协调会。采取积极措施,扶持集体所有制企业的发展。对集体企业的干部、职工政治上一视同仁,经济待遇上允许超过国营企业职工。

18 日 由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总理海默率领维多利亚州政府代表团抵达南京,就江苏省和维多利亚州结为友好省州事宜进行商谈。11月 13 日,江苏省和澳大利亚维多利亚州正式结为友好省州。

25 日 省革委会发出《关于棉花生产和收购的几项政策问题的通知》。《通知》规定棉花超购奖励,以县为单位,可以实行超额奖励粮食,也可以对超购部分实行加价等办法。

30 日 与我国自行设计的计算机激光汉字编排系统配套的汉字校改显示终端系统,在无锡电子计算机厂研制成功。

本月 全省纪检工作会议召开。会议指出,纪检工作要坚决执行和维护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的方针,紧紧围绕安定团结、搞“四化”这个大方向,把维护党的路线、方针、政策的严肃性摆在首位。搞好党风,严肃党纪,加强党的建设。坚持“惩前毖后,治病救人”的方针,化消极因素为积极因素。



9月

5日 省委召开全省高校工作会议。会议要求,要进一步端正思想路线,加快高校工作着重点的转移,努力按教育规律办学,提高教育质量和科研水平,为“四化”培养更多更好的建设人才。

6~11日 省委召开全省青少年教育工作会议,部署全省各级党组织和各部门、各单位以及社会各方面力量,共同做好青少年教育工作,努力培养和造就社会主义一代新人。

上旬 全省商业工作会议召开。会议研究决定,商业部门要继续按照不同商品的不同情况进行收购,对统购统销商品全部收购;一二类商品按计划收购,超产部分全部或大部分收购;三类商品少数包销,一部分订购。商业部门收购的总金额,应占市场商品总额的80%以上。凡属于由商业部门统一收购和包销、订购的商品,工业部门不能自销。属于商业部门选购和超产部分协商收购多余的商品,工业部门可以自销,也可以委托商业部门代销。要把约占商品总额20%的部分通过市场调节,搞活购销。目前要首先把五小商品(小百货、小文具、小针织、小五金、小食品)的购销搞活。

11日 南京市开始实行新的企业奖励办法。根据不同企业的具体条件,实行不同的奖励形式。凡是完成产量、质量、品种、利润等4项指标和供货合同、全年上缴利润总额比1978年实绩有显著增长的企业,可实行超利润奖;凡试行扩大企业自主权、实行利润留成的企业,按国务院关于国营企业实行利润留成的规定执行;凡批准实行综合奖的企业,如不具备实行超利润奖或超产奖条件的,仍可按原办法执行。不符合提奖条件的企业,如果有的车间、班组全面超额完成各项经济指标,成绩显著的,经过主管部门批准,可按这部分工人的标准工资总额提取一定的奖金。

20日~10月3日 应日本国际贸易促进协会东海总局的邀请,省政协主席惠浴宇率江苏省经济代表团在日本访问。双方就今后进一步扩大贸易、加强经济合作,进行了广泛的会谈。

24日 省革委会发出关于认真宣传贯彻《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